

证券代码：300074

证券简称：华平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04-29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7年8月17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，聘任方永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聘任奚峰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2018年1月17日，方永新先生、奚峰伟先生因个人原因分别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职务。

2018年1月29日，因公司可能涉及控制权之争，为了保障公司正常经营，避免产生动荡和混乱，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方永新先生、奚峰伟先生向公司提出撤回辞职申请。

鉴于方永新先生、奚峰伟先生均在企业经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，2018年4月3日，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，同意重新聘任方永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聘任奚峰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。

方永新先生和奚峰伟先生自2018年1月17日提出辞去高管职务至今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截至目前方永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,231,819股（其中680,000股为尚未解除锁定的限制性股票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23%；奚峰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,10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57%。

方永新先生、奚峰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4月3日

附件：方永新先生、奚峰伟先生简历

方永新先生：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1959年生，研究生学历。方永新先生1988年7月至1992年9月任职王安电脑（上海）发展有限公司，历任销售工程师、销售部主任、销售部经理；1992年10月至2001年3月任职新加坡宇博电脑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，历任上海办事处首席代表、副总经理及总经理；2001年4月起至2011年5月任职新加坡宇博集团中国区总经理。方永新先生于2008年1月至2011年6月为公司独立董事，2011年7月加入公司，曾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、联合总裁。

目前，方永新先生持有公司股票1,231,819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.23%。与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奚峰伟先生：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1968年生，研究生学历，律师，英国国际财务会计师。曾任南京大学物理系教师、卓亚律师事务所合伙人、阳光文化传媒集团副总经理、阳光卫星电视有限公司董事；奚峰伟先生于2005年5月起在公司任职，先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、联合总裁、副总经理。

目前，奚峰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,731,025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.69%。与公司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